

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局文件

烟开财金采〔2022〕27号

政府采购监督检查行政处理决定书

烟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发区分局、烟台市教育局开发区分局、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：

根据《山东省财政厅关于结合疫情防控开展2022年全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鲁财采〔2022〕13号）、《关于领取2022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评价项目资料的通知》（烟财采函〔2022〕48号）要求，自2022年10月开始，烟台市财政局依法实施了“2022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工作”，监督检查中发现你单位被抽查的政府采购项目存在不同程度的问题，详见附件《政府采购项目抽查问题汇总表》。

附件内容事实有代理公司提交的有关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、经代理公司签字（盖章）的检查工作底稿等材料在案佐证。

综上，本机关作出处理决定如下：

综上，本机关作出处理决定如下：

根据附件《政府采购项目抽查问题汇总表》中处理依据等相关规定，本机关决定对你单位作出责令整改的处理，你单位应在收到本决定之日起15日内将整改情况报送本机关。

附件：政府采购项目抽查问题汇总表

联系单位：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局

联系电话：0535-6396878

地 址：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1号

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局

2022年11月23日



政府采购项目抽查问题汇总表

序号	采购人	项目名称	项目编号	存在问题	处理依据	处理结果
1	烟台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发区分局	烟台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发区分局购买服务	SDGP370698202102000353	采购需求及专家论证未公示	鲁财采（2021）13号第三条	责令整改
2	烟台市教育局开发区分局	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实验中学、第五小学为代表的25所学校班车通设备采购	SDGP370698202102000133	成交结果公告未公示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	《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管理办法》（鲁财采〔2020〕35号）第十九条	责令整改
3	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	2021年公园广场及公共道路附属绿地养护管理项目	SDGP370698202102000117	委托代理协议未明确档案保存事项	（财库〔2018〕2号）第十三条	责令整改

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局办公室 2022 年 11 月 23 日印发